

北京市

建设工程概算定额

市政工程

第一册

道路、桥梁

北京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一九九六年

F4079
610-2
1

北京市 建设工程概算定额

市政工程

第一册

道路桥梁

北京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一九九六年

北京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文件

关于颁发1996年北京市建设工程概算定额的通知

京建造〔1995〕560号

签发人：王宗礼

各区、县建委，各局、总公司，各建设、设计、施工单位：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加强建筑市场管理，合理确定并有效控制工程造价，提高投资效益，加快工程造价管理的改革步伐，我市组织编制了1996年北京市《建设工程概算定额》、《建设工程材料预算价格》、《建设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及《建设工程间接费及其他费用定额》（以下简称本定额），经审查同意，现予颁发，自1996年4月1日起执行。

本定额作为北京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编制建筑、安装、市政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招标投标、投标报价以及签订施工承包合同、结算工程款和审定工程造价的依据。

本定额由北京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处负责解释及监督执行。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主题词：建设 定额 通知

抄 报： 百发同志、市政府办公厅、市政府法制办、国家计委、建设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开发银行

抄 送： 首规委办、市计委、市政管委、市经委、市经贸委、市商委、市规划委、市财办、市农办、市审计局、市财政局、市国家税务局、市地方税务局、市统计局、市物价局、市法院、市检察院、市人民银行

总 说 明

一、北京市建设工程概算定额(以下简称本定额)是依据一九九二年《北京市建筑、安装、市政工程造价定额》、一九九六年《北京市建设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北京市建设工程材料预算价格》、一九九五年《全国统一建筑工程基础定额》以及现行的有关规定编制的。

二、本定额是根据正常的施工条件、国家颁发的施工及验收规范、质量评定标准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标准图、通用图等为依据编制的,除定额规定允许调整或换算外,不得因工程的施工组织、施工方法、材料消耗等与定额规定不同而调整。

三、北京市建设工程概算定额共分二十一册。

建筑工程包括土建,仿古建筑,电气,给排水、采暖、煤气,通风、空调,室外管线、道路。

市政工程包括道路、桥梁,给水管道,排水管道,煤气、热力管道,园林绿化。

安装工程单位估价表包括机械设备,通信设备,通信线路,工艺管道,自动化控制装置及仪表,工艺金属结构,炉窑砌筑,热力设备,化学工艺设备,刷油、绝热、防腐。

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适用于新建、扩建及复建仿古工程和建筑的整体、更新改建工程(市政的改建工程),不适用于修缮和临时性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概算定额适用于城市庭院、行道新辟栽植和旧园林栽植改造工程,不适用于山区及园林养护的管理工作。

五、本定额是编制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建设工程招标底，投标报价以及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拨付工程款以及工程结算的依据。也是编制投资估算指标的基础。

六、本定额是采取以主带次编制的原则进行编制的，即以主要内容为主，综合相关内容。除另有规定外，一律不得换算。

七、为了适应工程项目经理经济承包制，定额中除另有规定外，钢模板、脚手架、脚手板及机械均按租赁制考虑的，执行中无论是企业自有还是社会租赁，均不得调整。

八、土方、预制钢筋混凝土构件、钢板桩、通风管道，预拌混凝土等运输，均按综合运距考虑，不得调整。

九、本定额工资单价中，包括基本工资、辅助工资、工资性津贴，交通补助和劳动保护费。

十、本定额主要材料一栏中有材料代号者为定额指导价，实际供应价格与定额指导价中的供应价格发生价差时，调整正负差价，其差价仅计取税金，不得计取其它费用。

十一、本定额的概算单价带()者，为不完全价格，其主材或成品价格按一九九六年《北京市建设工程材料预算价格》相应规格、型号的预算价格列入工程概算。

十二、本定额凡注明“ $\times \times \times$ 以内(下)”者，均包括“ $\times \times \times$ ”本身，注明“ $\times \times \times$ 以外(上)”者，则不包括“ $\times \times \times$ ”本身。

册 说 明

一、本册定额适用于市政道路、桥梁的新建、扩建与改建工程。

二、定额中部分项目划分为两个地区，三环路以内应含三环路本身；三环路以外系指三环路由外至北京行政区域边界。

三、定额中有关混凝土项目，除注明者外，不分强度等级，不分现浇、预制与厂制构件，均执行本定额。预拌混凝土的使用应根据工程情况由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确定，发生时可按其它直接费相应子目计取。

四、定额中有关混凝土模板，已将钢模、木模综合考虑，实际用量不同不得调整。

五、市政工程施工管理费和其它间接费、计划利润及税金按有关规定计取。

六、排污费用已纳入定额中，不得另行计算。

七、其它直接费的项目和工程内容如下：

1. 中小型机械费包括中小型机械的使用费、进出场运输费、安拆费及机上人工费等。
2. 材料二次搬运费包括材料、成品、半成品以及预制混凝土构件的二次运输费等。
3. 冬雨季施工费包括冬雨季施工期间采取保温、防雨等技术措施和降低工效所发生的一

切费用。

4. 施工因素增加费包括施工便桥、各类工程脚手架、支架、临时电源、水源、道路、不带介质的管线勾头，各种管线交叉处理与恢复，拆除局部障碍物、零星项目等施工前可预见的因素。

5. 工具、检验及点交费包括生产使用工具、施工消耗性工具及工人带工具补贴；对建筑材料、构件及工程进行鉴定、检查及自设试验室进行所发生的费用；对工程复测、交工前清理所发生的费用。

6. 预拌混凝土增加费包括搅拌站的生产费用及混凝土上的运输费用。并已扣除现场搅拌混凝土所发生的人工、机械、水电等费用。

八、现场管理费的项目和综合内容如下：

1. 临时设施费：是指施工企业为进行建筑、安装、市政工程施工所必须的生活和生产用临时设施费用。

临时设施包括：临时宿舍、文化福利公用事业房屋、构筑物、仓库、办公室、加工厂及塔式起重机械路基（基础）、小型临时设施以及规定范围内的现场施工道路、水、电管线等。

临时设施费用内容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维修、摊销、拆除的费用以及按规定缴纳的临时用地费、临时建设工程费。

2. 现场经费：是指项目经理部组织工程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包括的内容有：

(1) 工作人员工资：包括从事政治、行政、经济、技术、试验、警卫消防、炊事和服务

人员(不包括材料人员和行政汽车司机等人员)的基本工资、工资性质的津贴、流动施工津贴及工资附加费。

(2)办公费:是指办公用的文具、纸张、帐表、印刷、邮电通讯、书报、水电等以及烧水、现场办公用房、宿舍取暖用煤等费用。

(3)差旅交通费:是指工作人员因公出差的差旅费、住勤补助费、误餐补助和工地转移等费用。

(4)低值易耗品摊销费:是指行政使用的不属于固定资产的工具、器具、家具、交通工具(非机动车)和检验试验、测绘、消防用具的摊销和维修等费用。

(5)劳动保护费:是指按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标准发放给工作人员的劳动保护用品的购置费、修理费、保健费、防暑降温费。

(6)业务招待费:是指施工过程中为保证工程工期、质量和经济等会议需要支付的合理招待费用。

(7)其它费用:包括民兵训练、临时工管理、诉讼、审计、咨询、文明施工、“门前三包”以及执行社会义务等费用。

目 录

道 路 工 程

道路工程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2)
第一章 土方工程	
一—1 道路平衡土方.....	(8)
一—2 运借土方.....	(9)
一—3 运弃土方.....	(10)
一—4 运弃旧路材料.....	(11)
第二章 路面工程	
二—1 水泥混凝土礅隙面层.....	(14)
二—2 水泥混凝土方砖面层.....	(16)
二—3 水泥混凝土面层.....	(18)
二—4 沥青混凝土面层.....	(22)
二—5 碎石底层.....	(30)

二一6	厂拌沥青碎石底层.....	(31)
二一7	沥青贯入碎石联结层.....	(32)
二一8	级配砂石底层.....	(33)
二一9	石灰稳定砂石底层.....	(34)
二一10	石灰土底层.....	(35)
二一11	石灰土底层嵌丁碎石.....	(36)
二一12	石灰、粉煤灰、砂砾底层.....	(37)
二一13	石灰土处理路基.....	(38)

第三章 路缘石工程

三—1	甲(L)型路缘石.....	(40)
三—2	乙型路缘石.....	(42)
三—3	丙型路缘石.....	(44)
三—4	大方砖平石.....	(46)
三—5	其它路缘石.....	(48)

第四章 附属构筑物工程

四—1	路面排水构筑物.....	(52)
四—2	步道小挡墙及砖砌拦墙、台阶.....	(54)

四—3	现浇钢筋混凝土挡土墙.....	(56)
四—4	装配式钢筋混凝土挡土墙.....	(58)
四—5	钢筋每增减一吨.....	(62)
第五章 其它直接费		
五—1	其它直接费.....	(64)
第六章 现场管理费		
六—1	临时设施费.....	(66)
六—2	现场管理费.....	(67)

桥梁工程

桥梁工程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71)
---------------------	------

第一章 土方工程

一—1 条基土方.....	(78)
一—2 无侧墙桥台土方.....	(80)
一—3 有侧墙桥台土方.....	(82)
一—4 桥台土方(台前有护坡).....	(84)
一—5 河道土方.....	(86)
一—6 沉井下沉土方.....	(87)
一—7 箱涵土方.....	(88)
一—8 人行地下过街通道土方.....	(89)
一—9 开挖基岩.....	(90)

第二章 基底处理

二—1 基底处理.....	(92)
---------------	------

第三章 地下水

三一-1	地下降水	(98)
------	------	------

第四章 下部结构

四一-1	各种下部结构	(102)
四一-2	浆砌及干砌块(片)石	(110)
四一-3	沉井工程	(112)
四一-4	钢板及混凝土护坡桩	(114)

第五章 上部结构

五一-1	栏杆	(118)
五一-2	桥面铺装	(120)
五一-3	上部结构	(122)
五一-4	钢筋	(134)
五一-5	支座及锚头	(138)

第六章 人行地下过街通道、箱涵顶进及人行过街天桥

六一-1	人行地下过街通道	(142)
六一-2	箱涵顶进	(144)
六一-3	人行过街天桥	(148)

第七章 装修工程

七—1	墙面装修	(152)
七—2	地面及其它	(156)
七—3	钢构件油漆	(158)
第八章 其它直接费		
八—1	其它直接费	(162)
第九章 现场管理费		
九—1	临时设施费	(166)
九—2	现场经费	(167)
附录:		(168)

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说明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一、说明

(一)道路工程包括土方工程、路面工程、路缘石工程、附属构筑物工程、其它直接费及现场管理费共六章210个子目。

(二)土方工程

- 1.土方开挖与填土压实不分土质、密实度、施工方法，均执行定额，不得调整。
- 2.土方工程定额已将土方的虚实方与自然方的换算予以综合，计算工程量时，不得再行调整。

3.运弃旧路材料定额已将开挖旧路结构所用豁路机、夯板机等费用综合在内，不得另列台班费。

(三)路面工程

1.沥青混凝土面层定额是按铺筑在碎石底层(无嵌缝料)上和密致底层上两种情况编制的。铺筑在碎石底层上的嵌缝材料用量已包括在定额之内。

2.各种道路面层定额均将杂项工程费用综合在内，其中包括：树穴及空洞处理，草皮草根清除、施工中维护道口、交工前清扫路面、清理边沟、管涵、雨水口，整修新安路缘石，推摊余料，窄路、半幅路施工所增加的费用及其它零星用工等。